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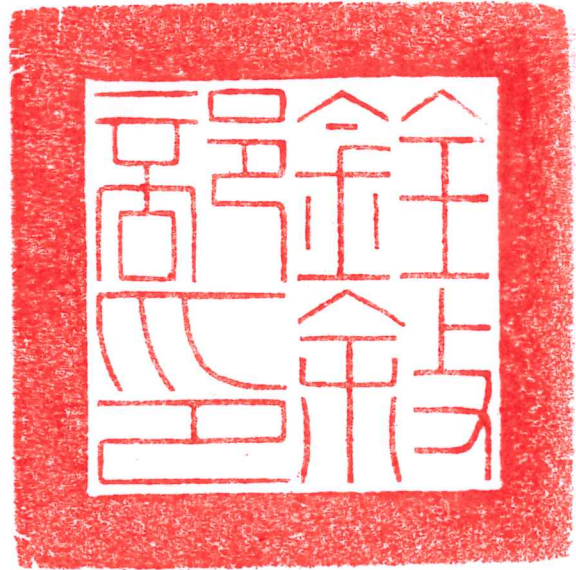
銓敘部 令

受文者：考試院編纂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部退一字第1095303100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

修正「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管理及運用辦法」第七條。

附修正「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管理及運用辦法」第七條

正本：考試院編纂室(請刊登於考試院公報)

副本：

部長周志宏